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建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润建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8]26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18.66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3.9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2,171.907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575.849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25,596.057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2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8]000095号《润建股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18.66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25,596.0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05,749.72
其中：2018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105,749.72
募集资金余额	19,846.33

加：利息收入	1,217.42
减：手续费用	0.04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21,063.72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3月22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按照保荐机构提供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适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募集资金余额
润建股份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771900046110603	95,713,467.60
润建股份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552010100100676633	666,582.17
润建股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626273708538	19,911.57
润建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63010078801100000357	114,164,832.54
润建股份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660200048479500119	72,387.80
合计	-	-	210,637,181.68

三、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8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329,281,567.2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8]5501号），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公司已于2018年8月17日完成了置换。

（三）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发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区域服务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中的“培训中心建设”部分尚未开始使用募集资金。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18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9年1月9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区域服务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中区域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经验收并投入使用，剩余募集资金1,123.20万元；培训中心建设项目暂未实施，拟调整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规划于2018年投资于广西南宁，建设期为8个月；目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暂未实施。结合公司对研发需求实际情况，拟调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在不改变原募投项目性质、建设目的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区域服务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的“培训中心建设”部分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变更。第一,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实施的地点、期限、投资结构发生变化,该项目原计划实施地点为南宁,投资构成主要用于场地购买和设备购置,实施期限为2018年底实施完毕;调整后,该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广州,投资构成主要用于场地购买、场地装修、内部培训费用、外部培训费用、培训工作人员薪酬的支出,实施期限为2019-2020年。第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的地点、期限、投资结构发生变化,该项目原计划实施地点为南宁,投资构成主要用于场地购买和设备购置,实施期限为2018年底实施完毕;调整后,该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广州,投资构成主要用于场地购买、场地装修以及研发人员薪酬的支出,实施期限为2019-2020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华普天健会专字【2019】1354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募集资金到位后至今,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润建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支持文件、中介机构的相关报告,并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润建股份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

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世举

韩新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125,596.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749.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77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749.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77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9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9,313.00	9,313.00	0.00	0.00	0.00	2020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72,769.86	72,769.86	72,821.57	72,821.57	100.07	2018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区域服务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是	43,513.20	43,513.20	32,928.15	32,928.15	75.67	2020年12月31日	13,437.22	否	否
合计		125,596.06	125,596.06	105,749.72	105,749.7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